

2023年度
博爱县民政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博爱县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博爱县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有关政策、规划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拟订全县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拟订全县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全县乡镇（街道）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本县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工作，负责全县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和地名管理服务工作。

6、拟订全县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7、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8、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

建设。

10、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组织拟订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2、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3、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博爱县民政局内设机构6个，包括：办公室、规划财务股、社会事务股（社会组织管理股、行政事项服务股）、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股、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股（区划地名科）、党建工作办公室。另设有博爱县殡葬事务中心、博爱县婚姻登记中心、博爱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博爱县社会福利中心4个不独立核算单位。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博爱县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2023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博爱县民政局本级；
2. 博爱县殡仪馆。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博爱县民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825.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99.53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782.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8.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20.58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24.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6,524.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6,524.87	总计	62	6,524.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博爱县民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24.87	6,52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2.03	5,78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43.91	34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88.85	8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8.81	78.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76.25	17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87	9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1	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2	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1	2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3	5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4.47	6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4.47	6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955.29	95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39.90	13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610.80	61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93.10	193.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84.86	68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84.86	68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612.99	2,61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63.92	36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249.08	2,249.0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20	临时救助	70.37	7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9.42	5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96	1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80.44	8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80.44	8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9.64	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9.64	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8	6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8	6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4	2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4	2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5	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5	1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4	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95	78.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95	78.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8.95	78.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6	2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6	2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6	2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20.58	62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20.58	62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20.58	620.5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博爱县民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24.87	488.94	6,035.9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2.03	445.65	5,336.39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43.91	242.65	101.27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88.85	88.85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8.81	0.00	78.81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76.25	153.79	22.4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87	39.90	50.97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1	6.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2	4.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1	27.01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3	2.16	50.97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4.47	0.00	64.47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4.47	0.00	64.47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955.29	163.10	792.19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39.90	0.00	139.9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610.80	0.00	610.8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93.10	163.10	3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1.50	0.00	11.5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84.86	0.00	684.86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84.86	0.00	684.86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612.99	0.00	2,612.99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63.92	0.00	363.92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249.08	0.00	2,249.08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20	临时救助	70.37	0.00	70.37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9.42	0.00	59.42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96	0.00	10.96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80.44	0.00	880.44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80.44	0.00	880.44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9.64	0.00	9.64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9.64	0.00	9.64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8	0.00	69.18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8	0.00	69.18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4	23.0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4	23.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5	8.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5	14.25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4	0.2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95	0.00	78.9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95	0.00	78.95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8.95	0.00	78.9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6	20.2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6	20.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6	20.2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20.58	0.00	620.58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20.58	0.00	620.58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20.58	0.00	620.5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博爱县民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825.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99.53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782.03	5,782.0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04	23.0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8.95	0.00	78.9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26	20.2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20.58	0.00	620.58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24.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524.87	5,825.33	699.5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524.87	总计	64	6,524.87	5,825.33	699.5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博爱县民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825.33	488.94	5,336.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2.03	445.65	5,336.3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43.91	242.65	101.27
2080201	行政运行	88.85	88.85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8.81	0.00	78.8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76.25	153.79	22.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87	39.90	50.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1	6.1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2	4.6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1	27.01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3	2.16	50.97
20808	抚恤	64.47	0.00	64.47
2080801	死亡抚恤	64.47	0.00	64.47
20810	社会福利	955.29	163.10	792.19
2081001	儿童福利	139.90	0.00	139.90
2081002	老年福利	610.80	0.00	610.80
2081004	殡葬	193.10	163.10	3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1.50	0.00	11.5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84.86	0.00	684.8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84.86	0.00	684.8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612.99	0.00	2,612.9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63.92	0.00	363.9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249.08	0.00	2,249.08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20	临时救助	70.37	0.00	70.37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9.42	0.00	59.4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96	0.00	10.9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80.44	0.00	880.4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80.44	0.00	880.4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9.64	0.00	9.6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9.64	0.00	9.6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8	0.00	69.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8	0.00	69.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4	23.0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4	23.0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5	8.5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5	14.2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4	0.2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6	20.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6	20.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6	20.2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博爱县民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4.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1.62	30201	办公费	20.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7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9.9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6.49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75	30206	电费	6.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4	30207	邮电费	0.9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9	30211	差旅费	0.3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3.6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0.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16.7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7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6			
	人员经费合计	416.97					公用经费合计	7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博爱县民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99.53	699.53	0.00	699.5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78.95	78.95	0.00	78.9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8.95	78.95	0.00	78.95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78.95	78.95	0.00	78.95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620.58	620.58	0.00	620.58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620.58	620.58	0.00	620.58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620.58	620.58	0.00	620.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博爱县民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博爱县民政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19	0.00	10.00	0.00	10.00	0.19	1.19	0.00	1.00	0.00	1.00	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524.8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64.29万元，增长5.9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支出鸿昌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补助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6,524.8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524.87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6,524.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8.94万元，占7.49%；项目支出6,035.92万元，占92.5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6,524.8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64.29万元，增长5.91%，主要原因是：与去年相比，本年度新增鸿昌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补助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825.3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89.2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18万元，下降0.11%，主要原因是：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人数减少，保障金支出相应减少，总体支出数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825.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782.03万元，占99.26%；卫生健康（类）支出23.04万元，占0.40%；住房保障（类）支出20.26万元，占0.35%。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373.21万元，支出决算为5,825.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4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项目正在实施，未到支付节点。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1.06万元，支出决算为88.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退休1名行政人员，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84.61万元，支出决算为78.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区工作人员由乡镇人员代替，不发放工资，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8.43万元，支出决算为176.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临时项目支出，支出加大。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1.50万元，支出决算为6.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发生2名退休人员亡故，退休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52万元，支出决算为4.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发退休工资，支出加大。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69万元，支出决算为27.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2名退休人员，支出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0.24万元，支出决算为53.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发生2名退休人员亡故，退休支出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4.4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金年初不做预算，据实支付，

本年度2名退休人员亡故，有抚恤金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284.10万元，支出决算为139.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为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补差发放，支出补助金减小。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674.48万元，支出决算为610.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动态管理，高龄老年人减少，支出减小。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191.51万元，支出决算为193.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上级拨付经费，购买车辆等设备，经费支出加大。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5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临时增加业务，相应增加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513.00万元，支出决算为684.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完成年初预算的133.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含本级财政安排资金，未含上级后来下拨资金指标。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为上级提前下达资金指标，年度中又追加第二批资金指标。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99.40万元，支出决算为2,249.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有物价补贴资金，本年未发生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9.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发生救助人数增加，调整预算数。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81万元，支出决算为10.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业务资金本年度未支出，结转到下年度作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80.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人员增加，支出加大。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9.99万元，支出决算为9.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救助人员减少1人，支出减小。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2.64万元，支出决算为69.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特殊病救助人员为动态管理，救助人员减少，支出减小。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21万元，支出决算为8.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发生2名行政退休人员亡故，支出减少。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据实支付。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50万元，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据实支付。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1.52万元，支出决算为20.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2人，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8.9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16.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71.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56.79万元，支出决算为699.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19%。主要用于清化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鸿昌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补助，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项目补助资金，精神病康复示范点建设，柏山镇敬老院转型养老服务中心等项目，其中清化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鸿昌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补助，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项目补助资金，精神病康复示范点建设，柏山镇敬老院转型养老服务中心等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项目正在实施，未到支付节点，在下年度形成支付。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19万元，支出决算为1.19万元，完成预算的11.68%。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占84.0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15.9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00万元。主要用于车辆运行和维护支出。2023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0.1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9万元，主要用于4月份接待省民政厅调研工作就餐和住宿费用。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个、来宾11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6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21.94万元，增长96.78%，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部分未支出结转至本年度支出，另新增补助殡仪馆运转经费，造成支出加大。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绩效目标管理方面：按照县财政局安排部署，我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实现项目全覆盖，申报预算前，召开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会议，设定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项目产出、效果和影响，确保绩效目标制定科学合理。二是绩效运行监控方面：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监控，重点监控项目进度、资金拨付情况、项目质

量控制等，及时发现并解决项目执行中遇到的问题。三是绩效评价方面：根据评价标准对项目的绩效进行评估，包括项目产出、效果和影响等，制定明确的评价标准和流程，确保评价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四是结果应用方面：开展绩效评价以来，我部门对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规范、发挥效益突出预算绩效成绩显著的项目，在下一年度项目资金安排时重点考虑，在向县财政局申报项目时，同等条件下优先上报。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6524.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8.94万元；项目支出6035.92万元，并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实现绩效自评“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6524.87万元，其中政府预算资金5954.49万元，单位资金570.38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8.00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3年度48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39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2023年度部分预算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3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城市低保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该项目每月按时为城市低保对象发放城市低保金，保障城市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年初预算为2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50.00万元，已全部支付到位，完成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0.00分，等级为优。

财政评价选取我部门2023年度儿童福利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2.50分，等级为良。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临时救助支出：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10月								
部门（单位）名称			博爱县民政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万元)	部门预算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7983.01	6524.87	6524.87	10	100.00%	1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7983.01	5954.49	5954.49	—	100.00%	—	
	（3）单位资金	0	0	0	—	0	—	
		0	570.38	570.38	—	100.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机关正常运行，保障困难群众救助、社会福利等民政专项业务工作顺利完成			按时发放工资、缴纳社保，保证机关正常运行；按时、足额发放各类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保障救助对象基本生活；按时、足额发放高龄补贴和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按时、足额发放患者生活补贴，提高服务对象生活水平。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民政管理事务		保证人员基本工资支出，按时缴纳社保缴费支出；保证机关正常运行		按时发放工资、缴纳社保，保证机关正常运行；按时、足额发放各类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保障救助对象基本生活；按时、足额发放高龄补贴和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按时、足额发放患者生活补贴，提高服务对象生活水平。				
困难群众救助工作		保障城乡低保对象、特困救助对象、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临时救助对象、流浪乞讨救助对象等的基本生活		按时发放工资、缴纳社保，保证机关正常运行；按时、足额发放各类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保障救助对象基本生活；按时、足额发放高龄补贴和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按时、足额发放患者生活补贴，提高服务对象生活水平。				
社会福利工作		通过发放生活补贴的形式提高80岁以上老年人和残疾人的基本生活水平		已按时、足额发放高龄补贴和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提高服务对象生活水平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补助		对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发放生活补助，提高生活水平		已按时、足额发放患者生活补贴，提高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95%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15%	2.05%	2	2	0.00	
		结转结余率	≤5%	14.12%	2	0	182.40	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项目、儿童福利设备采购项目建设资金未到支付节点，下步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10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受艾滋病感染人员生活补助发放率	≥90%	100%	5	5	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5	5	0.00	
		社会福利资金发放率	≥85%	100%	5	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保障困难群众救助对象的基本生活	应保尽保	100%	5	5	0.00	
提高80岁以上老年人和残疾人的基本生活水平		明显提高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困难群众救助对象的经济水平明显提高	100%	9	9	0.00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救助对象和社会福利补助对象生活条件持续改善	100%	9	9	0.0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100%	9	9	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100%	8	8	0.00	
总分					100	98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303001	博爱县民政局	303	民政局	2023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可执行项目	社保科	134.71	134.71	134.7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3001	博爱县民政局	303	民政局	2023年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可执行项目	社保科	580.44	580.44	580.4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3001	博爱县民政局	303	民政局	2023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豫财社[2022]0165号-临时救	可执行项目	社保科	50	50	5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3001	博爱县民政局	303	民政局	2023年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	可执行项目	社保科	71	71	7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303001	博爱县民政局	303	民政局	2023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豫财社[2022]0165号-儿童福利	可执行项目	社保科	80	80	80	100%	100%	-%	100%	100%	100%	100 否

博爱县儿童福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简版报告)

豫壹玖绩报字【2024】第YJ007号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儿童福利保障制度，使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以及特殊病感染儿童的生活更加幸福，更有尊严，河南省财政厅与河南省民政厅出台了《关于下达2023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3〕76号）、《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3〕1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2〕165号）等文件。博爱县民政局在落实国家各项资助政策的同时，力图做好困难儿童救助工作，建立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以及特殊病感染儿童保障制度，维护困难儿童合法权益，使其健康成长。

(二) 项目主要内容

1. 资助对象

博爱县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以及特殊病感染儿童为保障实施对象。

2. 发放方式

每月将当月应发放名单核对无误后，导入省财政一卡通发放系统，然后向财政局申请发放资金，经一系列审批手续，再通过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将资金拨付到一卡通系统对应发放银行，发放到个人社保卡账户上。

3.资助标准

社会散居孤儿以及特殊病儿童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为1050元；已全额领取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的儿童家庭申请最低生活保障或特困救助供养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不计入家庭收入，在享受低保或特困救助供养待遇之后根据人均救助水平重新计算，补差发放。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23年度，博爱县民政局儿童福利项目中，孤儿共发放补助259,350.00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共发放补助1,130,180.00元，特殊病感染儿童共发放补助9,450.00元，共1,398,980.00元。

二、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一）绩效评价得分

评价内容	分值标准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15	9.5
项目过程	25	17
项目产出	40	40
项目效果	20	16
总分	100	82.50

经评价，博爱县儿童福利项目综合得分为82.50分，其中：决策得分9.5分，过程得分17分，产出得分40分，效益得分16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项目年度内完成目标

博爱县儿童福利项目共完成困难儿童补助人数1616人次，发放补助资金13,989,80.00元，完善了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特殊病感染儿童的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其生活质量得到了明显的改善，对维护博爱县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资金使用管理

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合理、规范，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做到了应保尽保，按月及时足额发放，不漏保不错保，让符合条件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特殊病感染儿童及时享有应有的政策。

（三）工作组织管理

该项目支出手续完备，资金发放等过程性实施资料齐全并归档。

四、存在问题

（一）决策方面

预算编制质量有待提高，经评价组现场审查博爱县民政局用

款预算分配表、财政支付凭证等财务资料，博爱县儿童福利项目2023年度年初预算资金130.30万元，本年度实际支付资金139.89万元。

评价组通过查看博爱县民政局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自评表等资料，该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不匹配；该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方面，未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不能清晰、可衡量的体现指标值。

（二）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

该项目未针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特殊病感染儿童设立专门的业务管理等相关制度，难以核查业务工作流程，标准。

（三）工作执行有效性方面

博爱县民政局未针对该项目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未按文件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

（四）项目监督管理方面

该项目未进行完善的项目化管理，导致项目管理存在以下主要问题：主管部门对项目开展的监督工作印证资料缺失，难以判断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如对项目进度监控资料、进行项目监督检查报告、检查记录、会议纪要、走访图片、审查资料等。

（五）效益方面

项目实施后，缺少受资助儿童社会效益分析、可持续影响力分析方面相关支撑印证资料。

五、相关建议

（一）决策方面

建议相关部门科学合理编制预算。预算编制过程中，在摸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特殊病感染儿童的基础上，统筹考虑孤儿等困境儿童自然增长等因素，适当增加预算支出金额，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分配。

建议主管部门、各乡镇政府应结合各自职责，设置符合儿童福利补助工作实际的绩效目标，并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设置具体的、可衡量、可达成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量化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在困难儿童补助工作完成后可以将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与资助结果进行比较，有利于判断年度工作的完成情况，进而判断政策的落实情况，强化政策执行的约束力度。

（二）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

建议部门之间加强沟通交流，统筹各部门与困难儿童之间的关系，加强对制度之间衔接的考虑和协作，完善制度标准、提高相关管理制度的实效性和有效性。

（三）工作执行有效性方面

建议主管部门明确绩效管理体系，制定全面、客观的项目实施方案，确保项目的实施，确定推行该项目的初衷以及预期达到的效果。

（四）项目监督管理方面

建议建立项目过程的核查制度，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特殊病感染儿童养育情况实施定期巡查和监督评估，及时了解掌握辖区内困境儿童的生活情况，确保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特殊病感染儿童保障资金及时足额分配。

（五）效益方面

建议加强绩效效益目标审核，完善项目绩效管理体系。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等相关文件中要求，重点体现以结果为导向，反映产出、效果方面指标。